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3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	文化市场法制宣传专项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执法大队		
项目资金 (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68000.00	68000.00	68,000	10	100.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8000.00	68000.00	68000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
		其他资金	0	0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算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目标	提高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，提高群众的法律法规认知				完成了法治宣传并取得了良好效果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推出宣传品数量	>=3000	3500	20	20	
		质量指标	宣传品发放场所数量	>50	51	15	15	
		时效指标	宣传活动举办次数	>1	2	15	1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法制宣传满意度	提高	提高	10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法制宣传覆盖	>50家	62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群众知晓度	提高	提高	10	7	群众宣传参与还有待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提高	提高	10	7	群众对宣传活动的满意度还有提高空间
总分						100	94	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3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三楼办公室装修费	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执法大队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510000.00	510000.00	423,629.6	10	83.07%	8.31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10000.00	510000.00	423629.6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	
	其他资金	0	0	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三楼装修			完成装修费用支付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施工完成率	=100%	100%	20	20	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竣工及时性	及时	及时	10	10	
		成本指标	预算资金使用	<=510000 元	423629.6	10	6	实际金额小于预算 金额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建筑设计和设施建设安 全性达标	=100%	100%	15	1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大队办公场地持续使用 符合设计需求	健全	健全	15	15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大队办公场地符合需求	>=95%	95%	10	10		
总分					100	94.31		